

##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合肥志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华安证券作为合肥志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持续督导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#### 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类别	风险事项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其他	挂牌公司已持续两年未支付主办券商持续督导费用	是

##### 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合肥志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志诚教育”或“公司”）未按协议约定向主办券商支付 2020 年度、2021 年度持续督导费。主办券商 2022 年 1 月 5 日、2022 年 2 月 9 日、2022 年 3 月 11 日进行了三次书面催告，但公司尚未支付。主办券商向志诚教育送达了《关于单方解除与合肥志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协议的通知》，挂牌公司已进行相应披露。

#### 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。

若公司不能按期支付督导费用，将存在被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、并可能被强制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。

#### 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将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》

的相关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并督促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公司存在被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、并可能被强制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关于单方解除与合肥志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协议的通知

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5月5日